公司代码:600094、900940　　公司简称:大名城、大名城B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审计报告，2022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170,958,318.66元，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4,173,874,861.25元；2022年度，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94,370,458.67元，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9,437,045.87元后，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762,755,425.57元，2022年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1,847,688,838.37元。公司综合考虑宏观经济环境、现阶段所处行业特点、公司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和盈利水平，以及为经营发展需要主营业务拓展存在重大资金支出安排，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名城	600094	
B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名城B	900940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燕琦	迟志强
办公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红宝石路500号东银中心B栋29楼	上海市长宁区红宝石路500号东银中心B栋29楼
电话	021-62470088	021-62470088
电子信箱	zhangyanqi@greattown.cn	chizhiqiang@greattown.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以房地产为主业，专业从事住宅地产和商业地产的开发，同时涉足工业地产及旅游地产。发展成为全国一流的城市生活创造者、具有较强影响力的城市综合运营商是公司中长期发展目标。公司秉持“诚信、务实、开拓、创新”的企业理念，专注于房地产开发和运营，通过“大名城”品质产品和品质服务，用心为客户营造一个更加和谐的居住社区，创造一种更加美好的生活方式。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总资产	34,628,645,885.54	39,951,032,555.81	-13.32	37,832,958,123.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310,534,403.48	12,594,479,183.83	-2.25	13,131,038,424.48
营业收入	7,361,399,640.30	7,661,224,596.77	-3.91	14,836,942,77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0,958,318.66	-412,344,720.60	不适用	448,171,839.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9,059,108.44	-611,583,038.48	不适用	425,268,391.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4,132,532.90	6,533,716,477.87	-86.77	-2,416,795,530.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7	-3.20	不适用	3.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15	-0.1668	不适用	0.18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15	-0.1668	不适用	0.1811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821,276,382.02	1,231,927,366.33	1,541,506,539.02	3,766,689,352.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240,913.80	110,988,918.01	9,016,287.40	134,194,027.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9,042,667.28	110,508,428.49	5,040,312.27	72,553,034.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8,317,706.97	914,427,608.94	379,443,106.38	368,579,524.5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6,88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2,23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名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235,587,483	9.52	0	质押	119,798,179	境内非国有法人
俞丽	0	171,457,717	6.93	0	无	0	境外自然人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34,375,012	150,375,012	6.07	0	无	0	其他
陈华云	0	125,842,450	5.08	0	无	0	境外自然人
俞锦	0	123,766,253	5.00	0	质押	90,500,000	境外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9,333,405	102,529,393	4.14	0	无	0	境外法人
俞培明	0	100,000,000	4.0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俞凯	0	50,000,000	2.02	0	无	0	境外自然人
福州驰恒贸易有限公司	23,800,000	45,908,200	1.8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ACCOUNT CLIENT	0	45,127,585	1.82	0	无	0	境外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名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2、俞培俤先生系公司实际控股人。陈华云女士、俞锦先生、俞丽女士、俞凯先生、俞培明先生分别系俞培俤先生的配偶、儿子、女儿、儿子、兄弟。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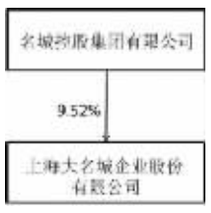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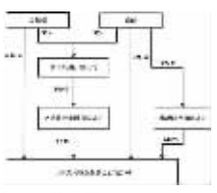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	20名城债	175481	2023-12-01	12.371	7.50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	2022年12月1日，公司按期完成“20名城债”付息工作，付息期间为2021年12月1日至2022年11月30日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2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63.29	67.15	-5.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99,059,108.44	-611,583,038.48	不适用
EBITDA全部债务比	0.12	0.01	1,100.00
利息保障倍数	0.86	-0.03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详见《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证券代码:600094、900940　　证券简称:大名城、大名城B　　编号:2023-028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各级子公司

提供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被担保人名称:公司控股的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各级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含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新设各级子公司）。

2、担保金额:年度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99.8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5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9.3亿元。

3、本次预计年度担保额度非实际担保金额，实际担保金额以实际签署并发生的担保合同为准，并根据实际担保发生金额披露担保进展公告。

4、反担保:非全资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根据担保合同，按持股比例提供同比例担保或提供反担保。

5、本次年度担保额度事项尚需获得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待股东大会批准后正式生效。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简化经营管理层的日常运营决策程序，提高工作效率，充分利用财务信贷资源，支持和保证下属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同时鉴于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担保期限即将到期，因此，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各级子公司提供2023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对公司控股的、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各级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含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新设各级子公司）的银行或非金融等机构（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基金、信托或资管计划等）借款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99.8亿元的年度担保额度，用于各级子公司项目开发及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为前述子公司的贷款提供担保，总计年度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9.8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5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9.3亿元。

3、反担保事项

非全资子公司其他股东将根据担保合同按持股比例提供同比例担保或反担保。

4、对主要被担保子公司的预计担保额分额度

为科学合理调度担保额度，公司可根据被担保子公司项目开展情况及具体融资需求变化，对细分担保额度进行调整。

(1) 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

公司主要子公司（被担保方）	拟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亿元）
福州名城酒店有限公司	4.5
兰州泰兴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2
上海大名城贸易有限公司	1.5
深圳元盛佳实业有限公司	0.5
兰州蓝晶海洋游乐城管理有限公司	0.5
兰州江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
上海翀骏置业有限公司	7
上海苏峻置业有限公司	12
上海翀溢置业有限公司	8.5
赢今（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0.5
上海名城钰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
兰州恒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5
兰州顺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
兰州铭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
名城地产（永泰）有限公司	3
兰州玖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
上海秀弛实业有限公司	3
上海名城实业有限公司	2
上海航都置业有限公司	1
上海名城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
集团其他公司	9
合计	70.5

(2) 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

公司主要子公司（被担保方）	拟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亿元）
名城地产（福建）有限公司	15
福州凯远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
福州顺泰地产有限公司	6
福建顺隆实业有限公司	3
名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5
兰州新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
兰州大名城贸易有限公司	0.3
上海锦墅贸易有限公司	0.5
合计	29.3

5、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待股东大会批准后正式生效。新增担保额度生效后，前次股东大会批准的剩余担保额度自动失效。

6、年度担保额度有效期

本次年度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7、授权事项

为优化担保手续办理流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由公司董事长或法定代表人或总经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审批对各级子公司的担保事项，并签署与担保相关的各类文件资料。

8、信息披露

上述被担保子公司目前尚未与贷款机构签订担保合同或协议，实际担保金额将以实际签署并发生的担保合同为准，并根据实际担保发生金额披露担保进展公告。

四、董事会意见

2023年4月13日，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二十九次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各级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

本次担保事项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公司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以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新增担保额度起算，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为各级子公司累计新增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4.1417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23%。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3年4月15日

报备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0094、900940　　证券简称:大名城、大名城B　　公告编号:2023-031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4月24日(星期一) 下午 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04月17日(星期一) 至04月2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dmc@greattown.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4月15日发布公司2022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04月24日下午14:00-15:00举行2022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4月24日下午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局副主席兼总经理俞锦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郑国强先生，独立董事郑启福先生，董事会秘书张燕琦女士，证券事务代表迟志强先生，将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04月24日 下午 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04月17日(星期一) 至04月2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dmc@greattown.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迟志强

电话:021-62478900

邮箱: dmc@greattown.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3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0094、900940　　证券简称:大名城、大名城B　　公告编号:2023-022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被担保人名称:公司控股的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各级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含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新设各级子公司）。

2、担保金额:年度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99.8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5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9.3亿元。

3、本次预计年度担保额度非实际担保金额，实际担保金额以实际签署并发生的担保合同为准，并根据实际担保发生金额披露担保进展公告。

4、反担保:非全资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根据担保合同，按持股比例提供同比例担保或提供反担保。

5、本次年度担保额度事项尚需获得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待股东大会批准后正式生效。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简化经营管理层的日常运营决策程序，提高工作效率，充分利用财务信贷资源，支持和保证下属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同时鉴于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担保期限即将到期，因此，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各级子公司提供2023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对公司控股的、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各级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含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新设各级子公司）的银行或非金融等机构（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基金、信托或资管计划等）借款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99.8亿元的年度担保额度，用于各级子公司项目开发及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5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9.3亿元。

非全资子公司其他股东将根据担保合同按持股比例提供同比例担保或反担保。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待股东大会批准后正式生效。新增担保额度生效后，前次股东大会批准的剩余担保额度自动失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代码:600094、900940　　公司简称:大名城、大名城B

1、被担保方范围:公司控股的、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各级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含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新设各级子公司）。

2、被担保方公司名称及基本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预计具有融资需求的各级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 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福州名城酒店有限公司	福州	商业	2000	100%	3,273.98	9,786.13	-6,512.14	3,205.82	-1,361.13
2	兰州泰兴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兰州	商业管理	100	100%	3,449.67	6,130.22	-2,680.55	2,339.31	-191.44
3	上海大名城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贸易	2000	100%	18,682.84	28,844.95	-10,162.11	6,676.08	-856.26
4	深圳元盛佳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	投资管理	5000	100%	0.66	1.00	-0.34	-	-0.08
5	兰州蓝晶海洋游乐城管理有限公司	兰州	文体娱乐	2000	70%	260.75	1,253.75	-993.00	799.83	-806.47
6	兰州江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兰州	地产	3000	100%	57,351.65	58,724.77	-1,373.12	642.07	-1,025.38
7	上海翀骏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	地产	30000	100%	177,368.14	147,414.04	29,954.09	-	-45.91
8	上海苏峻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	地产	25000	100%	225,661.60	202,767.92	22,893.68	-	-2,092.62
9	上海翀溢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	地产	5000	100%	215,781.74	212,706.24	3,075.50	-	-1,829.84
10	赢今（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贸易	100	100%	69,224.82	69,121.69	103.13	-	-0.40
11	上海名城钰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投资管理	10000	100%	1,037,073.56	1,021,493.77	15,579.79	-	-541.21
12	兰州恒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兰州	地产	3000	100%	59,647.64	54,605.78	5,041.86	39,273.07	1,257.74
13	兰州顺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兰州	地产	10000	100%	300,404.64	277,155.04	23,249.60	12,125.03	2,862.96
14	兰州铭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兰州	地产	1000	100%	26,268.44	25,588.25	680.19	-	-60.18
15	名城地产（永泰）有限公司	福州	地产	30000	100%	213,360.86	191,599.53	21,761.33	612.39	-609.54
16	兰州玖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兰州	地产	10000	100%	138,764.24	127,167.66	11,596.58	3,393.33	-851.87
17	上海秀弛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	地产	20000	100%	357,937.86	315,318.60	42,619.25	3,962.80	743.62
18	上海名城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	贸易	10000	100%	76,806.61	65,300.87	11,505.74	4,938.26	-1,399.49
19	上海航都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	服务	3183.54	100%	5,407.24	4,499.80	907.44	170.25	-146.88
20	上海名城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地产	10000	100%	50,474.30	40,704.20	9,770.11	-49.05	-115.59

(2) 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名城地产（福建）有限公司	福州	地产	170000	100%	1,517,124.99	1,024,511.54	492,613.44	182,222.24	12,232.20
2	福州凯远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福州	商业管理	10000	100%	4,725.43	2,136.75	2,588.69	2,160.41	-162.60
3	福州顺泰地产有限公司	福州	地产	46000	100%	168,010.25	115,016.72	52,993.53	9,662.95	1,841.79
4	福建顺隆实业有限公司	福州	地产	6000	100%	22,994.23	159.68	22,834.55	807.80	-13.56
5	名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投资	2000万美元	100%	16,259.44	6,502.62	9,756.82	-	-771.89
6	兰州新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兰州	地产	35000	51%	88,351.54	20,239.69	68,111.86	21,712.65	5,238.74
7	兰州大名城贸易有限公司	兰州	贸易	1000	100%	-	-	-	-	-0.02
8	上海锦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贸易	100	100%	96.62	-	96.62	-	-0.19

三、担保事项主要内容

1、担保方与被担保方

担保方: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被担保方:公司控股的、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各级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含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新设各级子公司）

2、担保范围及预计额度

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各级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含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新设各级子公司）向银行或非金融等机构（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基金、信托或资管计划等）申请借款，用于各级子公司项目开发及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为前述子公司的贷款提供担保，总计年度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9.8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5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9.3亿元。

3、反担保事项

非全资子公司其他股东将根据担保合同按持股比例提供同比例担保或反担保。

4、对主要被担保子公司的预计担保额分额度

为科学合理调度担保额度，公司可根据被担保子公司项目开展情况及具体融资需求变化，对细分担保额度进行调整。

(1) 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

公司主要子公司（被担保方）	拟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亿元）
福州名城酒店有限公司	4.5
兰州泰兴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2
上海大名城贸易有限公司	1.5
深圳元盛佳实业有限公司	0.5
兰州蓝晶海洋游乐城管理有限公司	0.5
兰州江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
上海翀骏置业有限公司	7
上海苏峻置业有限公司	12
上海翀溢置业有限公司	8.5
赢今（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0.5
上海名城钰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
兰州恒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5
兰州顺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
兰州铭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
名城地产（永泰）有限公司	3
兰州玖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
上海秀弛实业有限公司	3
上海名城实业有限公司	2
上海航都置业有限公司	1
上海名城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
集团其他公司	9
合计	70.5

(2) 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

公司主要子公司（被担保方）	拟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亿元）
名城地产（福建）有限公司	15
福州凯远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
福州顺泰地产有限公司	6
福建顺隆实业有限公司	3
名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5
兰州新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
兰州大名城贸易有限公司	0.3
上海锦墅贸易有限公司	0.5
合计	29.3

5、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待股东大会批准后正式生效。新增担保额度生效后，前次股东大会批准的剩余担保额度自动失效。

6、年度担保额度有效期

本次年度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7、授权事项

为优化担保手续办理流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由公司董事长或法定代表人或总经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审批对各级子公司的担保事项，并签署与担保相关的各类文件资料。

8、信息披露

上述被担保子公司目前尚未与贷款机构签订担保合同或协议，实际担保金额将以实际签署并发生的担保合同为准，并根据实际担保发生金额披露担保进展公告。

四、董事会意见

2023年4月13日，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二十九次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各级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

本次担保事项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公司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以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新增担保额度起算，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为各级子公司累计新增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4.1417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23%。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3年4月15日

报备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0094、900940　　证券简称:大名城、大名城B　　公告编号:2023-024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审计报告，2022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170,958,318.66元，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4,173,874,861.25 元；2022年度，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94,370,458.67元，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9,437,045.87元后，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762,755,425.57元，2022年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1,847,688,838.37元。2022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另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鉴于公司2022年度以集中竞价方式支付现金 472,349,775.06元（不含交易费用）用于回购股份，该金额视同 2022 年度现金分红。

二、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

公司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基于综合考虑宏观经济环境、现阶段所处行业特点、公司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和盈利水平以及为经营发展需要主营业务拓展存在重大资金支出计划，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而做出的合理安排。同时，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 2022年度累积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日常运营和未来利润分配的需求。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积极实施现金分红。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年 4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局第二十九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拟定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局拟定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综合考虑公司股份段所处行业特点、公司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和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而做的合理安排；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经营和长远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独立董事同意《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2023年4月13日召开的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核通过《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局提出拟定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 《上市公司 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 引 》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揭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3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0094、900940　　证券简称:大名城、大名城B　　公告编号:2023-025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创立于1988年12月，总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天职国际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取得金融审计资格、取得会计司法鉴定业务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 PCAOB 注册。天职国际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天职国际合伙人71人，注册会计师943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313人。

天职国际2021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26.71亿元，审计业务收入21.11亿元，证券业务收入9.41亿元。2021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22家，主要行业（证监会门类行业，下同）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审计收费总额2.82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9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0,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及2023年初至本公告日止，下同），天职国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8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8次，涉及人员20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1:郭海龙，201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1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不少于10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2:冯飞军，200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